

#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摘要）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内外部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坚决贯彻执行集团公司的相关部署，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进一步完善董事会运作机制，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参与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切实保障公司 2023 年目标任务的有序推进，有效促进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应有董事 7 名，实际到位董事 7 名，其中外部董事 4 名，职工董事 1 名。董事会日常工作机构设在综合办公室，董事会秘书由综合办公室主任担任。董事会办公室主要负责筹备董事会会议、董事长专题会议，落实董事会与董事、监事的日常联络和服务保障工作，并具体负责董事会年度重点工作的督办跟踪。

## **（二）董事会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制度建设，规范公司现代法人治理体系，推进公司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2023年，董事会审议通过《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薪酬分配方案》《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合规管理暂行办法》《公司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业绩责任书和业绩考核表》等规章制度及考核材料。2023年3月，根据《中共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关于修订下发“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杭钢党发〔2022〕35号）文件精神，公司再次修订下发《“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推进和规范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工作，提高经营决策效率，规范决策行为。

##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共组织召开董事会共13次，审议议题22项，形成一系列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发展的重要决策。

## **（四）董事会授权工作情况**

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2023年共召开董事长专题会议6次，审议议题10项，严格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依法行使职权。

## **（五）落实外部董事履职保障情况**

严格按照《浙江省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规范和保障省属企业外部董事行权履职的通知》要求，为外部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支撑和服务保障。指定专门工作人员负责与外部董事进行工作

联系，及时落实外部董事提出需要协同配合的事项和要求。邀请外部董事参加公司重要会议和调研活动，同时对重大、情况复杂事项，会前派专人与外部董事做好沟通汇报，为外部董事决策提供信息保障。

## **（六）将党的领导融入治理体系**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党委在决策环节的职责和工作方式，修订下发《“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和《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对董事会审议的有关年度工作计划及预算、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经营责任考核方案、股权投资事项等原则性方向性议题，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党委前置审议，确保党的领导作用落到实处，确保重大决策符合并落实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要求，确保企业发展的正确方向。2023年，董事会研究议题全部提交党委会前置研究。

## **二、2024年主要工作计划**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加强董事会运行管理，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推动企业改革发展工作有序开展。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坚持科学化决策，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始终坚持审慎决策的议事原则，在决策时做到事前充分沟通交流、论证分析、揭示风险，会上充分发表意见，提高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水平，积极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地。

**（二）持续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加大新品种、新渠道的开拓力度，打开新领域新项目的合作空间，持续推动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加快国际国内业务布局，积极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增强投研能力建设，增强资金、物流、信息等增值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企业活力和竞争力。

**（三）全面提升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水平。**强化顶层设计，完善管理机制，有效管控经营风险，提升仓储、客商、应收预付等管理能力，坚持数字赋能，持续推进 ERP 系统各项增强优化项目，提升数字化管控水平。全面促进“合规、法务、内控、风控”四大保障的一体化整合，进一步提升全员风险意识，构建全面全员全过程风控体系。

**（四）持续推动董事会自身建设。**深化对标先进建设世界一流企业行动，学习其他企业董事会建设好做法、好经验，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完善制度建设，创新经营模式，提升运营效率、管理效能和决策执行力，努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